

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
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宁精验检[3]字 2019 第 356 号

建设单位：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宁夏中科精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

项目编号: NJDT-HJ-(3)2019-356

项目名称: 宁夏碧峰源峰产业有限公司六盘山峰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

项目类型: 竣工验收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53012050316

名称: 宁夏中科 精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通达南街中国科学院银川科技创新与产业育成中心四楼 417、418 号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53012050316


发证日期: 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

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发证机关: 宁夏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监测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印章、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报告需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 4、监测委托方如对监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监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监测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5、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监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7、未经同意，不得复制本报告。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李利平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郭建林

项目 负责人：浦娟亮

建设单位：

电话：18009544661

传真：/

邮编：756000

地址：宁夏固原市圆德慈善产业园长城梁区

编制单位：

电话：0951-5553089

传真：0951-5553089

邮编：750001

地址：金凤区中科院银川中心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宁夏固原市圆德慈善产业园长城梁区				
项目主管部门	宁夏固原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安监分局				
主要产品名称	精品蜂蜜、蜂胶、蜂王浆、蜂花粉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精品蜂蜜 1000t/a、蜂胶 5t/a、蜂王浆 5t/a、蜂花粉 10t/a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精品蜂蜜 30t/a、蜂胶 0.005t/a、蜂王浆 0.3t/a、蜂花粉 0.5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年9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年9月
调试时间	2019年12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年12月26日~12月27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宁夏固原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安监分局固经开环安环函【2019】9号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设计总投资(万元)	3943.37	环保投资(万元)	103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61%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0		110		2.75%
总量控制指标	无				

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与时俱进，积极参与国家精准扶贫计划，利用当地现有养蜂场的优势，开发高附加值蜂产品，促进蜂产品精深加工。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宁夏固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19年7月18日，项目代码：20-9404013-03-00370），建设单位将按固原市“四县一区”的规划，建设“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本次验收仅针对该企业蜂产品加工部分，不涉及养殖内容。

该项目于2016年6月取得固原市原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原州区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建设单位于2016年8月委托重庆市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对“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10月9日宁夏固原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安监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固经开环安函【2019】9号）。项目于2019年9月开工建设，2019年12月底竣工。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单位委托宁夏中科精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测单位”）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19年12月13日监测单位对本项目现场进行了勘察，根据本项目工艺流程、产污环节、污染物类型、数量、污染源分布等，制定了《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9年12月26日~12月27日，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的规定和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单位在分析和对照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落实环评及批复要求执行情况的基础上，编制了《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来源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版)；</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版)；</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修订)(2018年1月1日)；</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修订)；</p> <p>(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p> <p>(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9第9号)；</p> <p>(9) 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的《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12月)；</p> <p>(10) 宁夏固原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安监分局关于《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审批意见,固经开环安环函【2019】9号(2016年10月9日)；</p> <p>(11) 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委托书”(2019年12月13日)；</p> <p>(12) 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有关环保验收监测技术资料。</p>
--------	---

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宁夏固原经济技术开发区环
 保安分局：固经开环安环函【2019】9号文、国家、区域内现
 行标准的要求及项目实际生产情况，项目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
 下：

类别	标准名称及级别	污染因子	标准值
----	---------	------	-----

废气	燃气锅炉执行《锅炉大气污 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3燃气 锅炉排放标准	颗粒物	20mg/m ³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50mg/m ³
		指标	浓度及速率

废水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 质标准》(GB/T31962-2015) 中的A级标准	pH	6.5~9.5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500mg/L
		五日生化需 氧量	350mg/L
		悬浮物	400 mg/L
		氨氮	45 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3类标准	昼间dB(A)	65
		夜间dB(A)	55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污染控制标准》及 2013 修改单 (GB18599-2001)
------	---

验收监测评价标
准、标号、级别、
限值

原州区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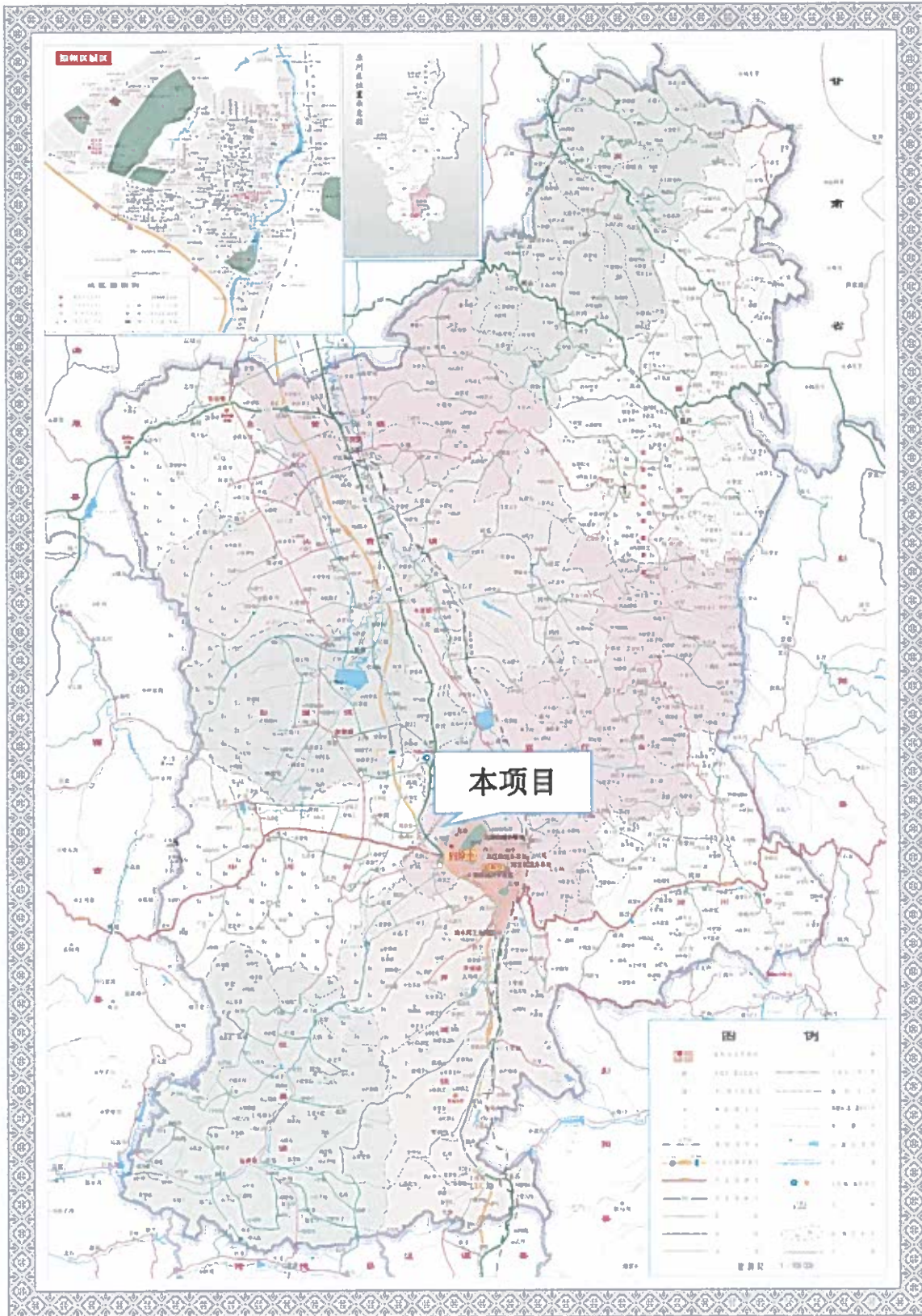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2-2 项目周边关系示意图



图 2-3 厂区平面布置图

表二

2.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2.1.1 本项目地理位置、周边关系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宁夏固原市圆德慈善产业园长城梁区,厂界中心地理坐标为: N36.036344, E106.223227。厂区北侧紧邻巨凯工贸有限公司; 东侧为空地; 南侧紧邻宏晨龙清宾食品有限公司; 西侧隔圆盛路约30m处为宁夏浩迪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 周边环境关系见图 2-2,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图 2-3。

2.1.2 建设内容

本项目依托周边的蜜蜂养殖基地, 主要对外购的蜂蜜、蜂胶进行深加工, 另外加工蜂王浆、蜂花粉等初级农产品。建设单位与固原永伟工贸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 租用已建成厂房, 并改造成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等功能单元。项目总占地面积 12969.07m², 建筑面积 7035m²。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 本项目调查落实具体工程组成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工程一览表

类别	项目	环评报告中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为 982.42m ² , 1F 钢结构厂房, 内设更衣间、消毒间、化验室等, 用于生产各类蜂产品(蜂蜜、蜂王浆、蜂胶、蜂蜡、蜂花粉等), 化验室主要用于产品淀粉酶检测, 不涉及酸碱等危险化学品	本项目建设生产车间一座, 位于厂区东侧, 总建筑面积为建筑面积为 982.42m ² , 1F 钢结构厂房, 内设更衣间、消毒间、化验室等, 用于生产各类蜂产品(蜂蜜、蜂王浆、蜂胶、蜂蜡、蜂花粉等), 化验室主要用于产品淀粉酶检测, 不涉及酸碱等危险化学品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包装材料库	建筑面积 288m ² , 1F 钢结构库房, 主要用于包装材料的堆存	建设包装材料库一座, 位于厂区南侧, 建筑面积 288m ² , 1F 钢结构库房, 主要用于包装材料的堆存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	建筑面积 535.4m ² , 1F 钢结构库房, 主要用于成品的临时堆存	建设成品库一座, 位于厂区南侧, 建筑面积 535.4m ² , 1F 钢结构库房, 主要用于成品的临时堆存	与环评一致

原料	建筑面积 960m ² , 1F 钢结构库房, 主要用于生产原料的堆存	建筑面积 960m ² , 1F 钢结构库房, 主要用于成品的临时堆存	与环评一致
综合	建筑面积 1270.42m ² , 1F 钢结构库房, 主要用于杂物的堆存	建设综合库房一座, 建筑面积 1270.42m ² , 1F 钢结构库房, 主要用于杂物的堆存	与环评一致
办公楼	建筑面积 2568.48m ² , 3F 框架结构, 用于管理人员日常工作	建设办公楼一座, 建筑面积 2568.48m ² , 3F 框架结构, 用于管理人员日常工作	与环评一致
员工休息区	建筑面积 158.4m ² , 主要用于员工日常工作休息	建设员工休息区域, 建筑面积 158.4m ² , 主要用于员工日常工作休息	与环评一致
锅炉房	建筑面积 72m ² , 内置 1 台 1t/h 天然气锅炉, 主要用于供暖	建设锅炉房一座, 位于厂区东南侧, 建筑面积 72m ² , 内置 1 台 1t/h 天然气锅炉, 主要用于生活区供暖	与环评一致
职工食堂	建筑面积约 100m ² , 内设 2 台单孔灶头, 配套油烟净化装置	员工均为周边居民, 食宿自理, 因此未设置职工食堂	未设置职工食堂
车棚	建筑面积约 100m ² , 主要用于职工车辆停放	建设车棚一座, 建筑面积为 100m ² , 主要用于职工车辆停放	与环评一致
给水	由园德慈善产业园统一提供	本项目供水由园德慈善产业园统一提供	与环评一致
排水	生活污水由园区厂房已建成的水冲厕所收集, 生产废水通过过车间规划的排水管网收集, 上述废水经地埋式化粪池 (36m ³ , 防渗系数 ≤ 1.0 × 10 ⁻⁷ cm/s) 处理后排入园区排水管网, 最终进入固原市污水厂处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生产车间地面、设备冲洗废水。生活污水由园区厂房已建成的水冲厕所收集, 生产废水通过车间规划的排水管网收集, 均经地埋式化粪池 (36m ³ , 采用防渗液浆土进行防渗) 处理后排入园区排水管网, 最终进入固原市污水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由园德慈善产业园统一提供	本项目供电由园德慈善产业园供电电网统一提供	与环评一致
供暖	园德慈善产业园建有天然气管网, 厂区供暖由 1 台 1t/h 天然气锅炉供给, 供暖期 150d	本项目厂区已连接天然气管道, 厂区供暖由 1 台 1t/h 天然气锅炉供给, 供暖期 150d, 供气由固原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	与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设备及地面清洗废水通过厂区内规划的排水管网收集, 经 1 座化粪池 (36m ³ , 防渗系数 < 1.0 × 10 ⁻⁷ cm/s) 处理后排入园区新建管网, 最终进入固原市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生产车间地面、设备冲洗废水。生活污水由园区厂房已建成的水冲厕所收集, 生产废水通过车间规划的排水管网收集, 均经地埋式化粪池 (36m ³ , 采用防渗液浆土进行防渗) 处理后排入园区排水管网, 最终进入固原市污水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气	天然气锅炉燃烧烟气经 1 根 12m 高排气筒外排；食堂配套油烟净化装置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供暖天然气锅炉燃烧产生的烟气，经 1 根 12m 高排气筒外排；员工均为周边居民，食宿自理，因此未设置职工食堂，未设置油烟净化装置	员工均为周边居民，食宿自理，因此未设置职工食堂，未设置油烟净化装置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措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锅炉风机、生产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采取选择环保高效的低噪声设备；减震垫底座；生产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加强绿化等措施进行防治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厂区内设置垃圾桶，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并定期送至园区垃圾转运站；过滤杂质及蜂蜡等利用桶装收集，作为熬制蜜蜡的原料外售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及生产过程产生的过滤杂质、蜂蜡。厂区内设置垃圾桶，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并定期送至园区垃圾转运站处置；过滤杂质及蜂蜡等利用桶装收集，作为熬制蜜蜡的原料外售处置	与环评一致

2.1.3 项目变更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设计变更情况见表 2-2。

表 2-2 项目变更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更说明	是否为重大变更
职工食堂	建筑面积约 100m ² ，内设 2 台单孔灶头，配套油烟净化装置	未设置职工食堂	员工均为周边居民，食宿自理，因此未设置职工食堂	不属于重大变更
废气	食堂配套油烟净化装置	未设置油烟净化装置	员工均为周边居民，食宿自理，因此未设置职工食堂，未设置油烟净化装置	不属于重大变更

根据环办【2015】52 号文件及环办环评【2018】6 号文件相关要求，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所发生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

2.1.4 对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见表 2-3。

序号	环评批复内容	落实情况
1	<p>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为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单位必须严格加强建设期的环保管理，要求工程采取封闭式施工，针对有可能产生二次扬尘的作业面应洒水降尘；对建筑材料临时堆放场所采取遮挡措施，对运输交通道路及时清扫、洒水。最大程度降低扬尘的产生量；定期对施工场地洒水，运载建筑材料和建筑垃圾的车辆要遮盖</p>	<p>落实：建设单位在施工期采取了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中提出的废气防治措施，有效控制城市扬尘污染，将扬尘影响控制在最低</p>
2	<p>施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施工期间，必须加强对施工人员和施工废水的管理，在施工现场内合理布置沉淀池，建筑施工废水经沉淀池（3m³）沉淀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已建成环卫系统污水依托园区已建成环卫系统收集处理</p>	<p>落实：本项目施工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施工期间，必须加强对施工人员和施工废水的管理，在施工现场内合理布置沉淀池，建筑施工废水经沉淀池（3m³）沉淀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已建成环卫系统收集处理</p>
3	<p>施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的噪声源主要包括施工期间的机械噪声及设备安装、调试的震动噪声等。建设单位在施工期必须采取以下噪声控制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夜间施工；尽量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并定期检修、养护；加强施工职业健康，按规定操作机械设备，模板、支架架装卸过程中，尽量减少碰撞声；施工建筑设置围挡，施工车辆进出口设置低速禁鸣标志。施工期间厂界噪声须满足《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p>	<p>落实：本项目施工期已采取了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中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夜间施工；尽量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并定期检修、养护；加强施工职业健康，按规定操作机械设备，模板、支架架装卸过程中，尽量减少碰撞声。施工建筑设置围挡，施工车辆进出口设置低速禁鸣标志等，减少了噪声影响</p>
4	<p>施工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间固体废物要采取以下防治措施：对现场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要及时清运；运送建筑垃圾的车辆要遮盖，不得随意倾倒；建筑垃圾在施工现场的金属要及时回收；建筑垃圾应运送到固原市指定地点，不得随意倾倒</p>	<p>落实：本项目施工期已采取了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中提出的固废防治措施，对现场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及时清运；运送建筑垃圾的车辆遮盖，不随意倾倒；建筑垃圾在施工现场的金属及时回收；建筑垃圾应运送到固原市指定地点进行处置</p>
5	<p>营运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气主要为蒸汽锅炉排出的烟气。烟气主要为PM₁₀、SO₂、NO_x，要设置排气筒，烟气处理达标后经排气筒外排。须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p>	<p>落实：本项目废气主要为供暖天然气锅炉燃烧产生的烟气，经1根12m高排气筒外排。验收期间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锅炉烟气SO₂、NO_x、颗粒物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燃气锅炉标准要求</p>

表 2-3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表

6	<p>营运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设备及地面的清洗废水通过排水管网收集。经建成的化粪池（36m³，防渗系数≤1.0×10⁻⁷cm/s）进行处理，水质须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级标准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固原市污水处理厂处理</p>	<p>落实：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生产车间地面、设备冲洗废水。生活污水由园区厂房已建成的水冲厕所收集，生产废水通过车间规划的排水管网收集，均经地理式化粪池（36m³，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处理后排入园区排水管网，最终进入固原市污水处理厂处理。验收期间监测结果表明：化粪池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级标准限值要求</p>
7	<p>营运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正常运转产生的噪声，主要噪声源为过滤机、水浴夹层锅、灌装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建设单位在设备选型上要优先选择环保高效的低噪声设备，将生产设备布置在厂房内，与厂界保持一定的防护距离，通过车间的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较大设备需采用独立基础，适当加厚设备基础底板，加装减振垫圈，降低设备噪声源强。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要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p>	<p>落实：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锅炉风机、生产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采取选择环保高效的低噪声设备；加装减振垫底座；生产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加强绿化等措施进行防治。验收期间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p>
8	<p>营运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蜂蜜过滤时产生的杂质。蜂蜜过滤产生的杂质主要为蜜巢渣、蜂蜡等，要统一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园区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p>	<p>落实：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及生产过程产生的过滤杂质、蜂蜡。厂区内设置垃圾桶，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并定期送至园区垃圾转运站处置；过滤杂质及蜂蜡等利用桶装收集，作为熬制蜜蜡的原料外售处置</p>
9	<p>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制度</p>	<p>落实：项目在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已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各污染环节均配备相应环保设施</p>

2.1.4 主要生产设备及设施

主要生产设备及设施见表 2-4。

表 2-4 主要生产设备及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型号	厂家
1	原料暂存罐	3个	不锈钢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	解精预热搅拌罐	1个	JBG-100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3	双联过滤机	1台	YF—Φ300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2.1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2.2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4	真空浓缩机	1台	AFG-300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5	真空脱气消泡储存罐	1台	FX-100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6	喷码机	1台	G-60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7	远红外线热收缩机	1台	BS-100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8	高速感应铝箔封口机	1台	GF-80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9	快速封口机	1台	FS-70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0	全自动灌装机	1台	ZH-8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1	芯式搓盖机	1台	ZH-12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2	贴标机	1台	ZH-6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3	自动喷码机	1台	ZH-114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4	输送机	1台	ZH-4H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5	隧道烘干无菌机	1台	ZH-4HS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6	紫外线无菌机	1台	不锈钢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7	上盖平台	1台	GX-6X24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8	全自动洗瓶机	1台	5t 单租反渗透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9	纯净水设备	1台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0	自动理瓶机	1台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1	高压泵	4台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2	灯检	2套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3	多功能提取罐	2台	6m3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4	低温贮液管	6台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5	板框过滤器	1台	DL-30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6	真空减压浓缩机	2台	ZIV-150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7	全自动精制式包装机	1套	PLG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8	多功能酒精浓缩机	2台	DJN-500A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9	防爆酒精泵	2台	FJJ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30	乙醇储存罐	2台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31	袋式过滤器	2台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32	自动打包机	1台	DBA-200DL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33	塑料瓶自动打包机	1台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34	冷藏库	1套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35	制冷压缩机	1台	LN8AS10	上海展台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本项目全厂总定员 20 人，每天工作 8h，年工作日为 300 天，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2.2.2 项目产品规模及物料消耗

本项目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见表 2-5，原料及动力消耗见表 2-6。

表 2-5 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规模	实际生产规模	单位	工作天数
精品蜂蜜	1000	30	吨/年	300
蜂胶	5	0.005	吨/年	
蜂王浆	5	0.3	吨/年	
蜂花粉	10	0.5	吨/年	
蜂巢、蜂蜡等杂质	5.6	0.168	吨/年	

表 2-6 原料及动力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消耗量	供应方案
1	原生态养殖蜂蜜	/	吨/年	30	外购当地养蜂专业户
2	蜂胶	/	吨/年	0.005	
3	蜂花粉	/	吨/年	0.5	
4	蜂王浆	/	吨/年	0.3	
5	新鲜水	/	吨/年	567	由园区供水管网统一供给
6	电	380V	Kw.h/a	20000	由园区供电管网统一供给
7	气	/	m ³	3703	由固原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

2.2.3 建设项目能源消耗

2.2.3.1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电源由当地园区供电管网引入。

2.2.3.2 供暖

本项目厂区已连接天然气管道，厂区供暖由 1 台 1t/h 天然气锅炉供给，供暖期 150d。

2.2.3.3 供气

本项目燃气锅炉所使用的燃料(天然气)由固原市中燃城市发展有限

公司提供。

2.2.3.3 给排水

(1) 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设备清洗用水、车间地面清洗用水、低温冷却工序冷却用水及生活用水, 用水总量 567m³/a。

①设备清洗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 营运期每次生产后都必须对水浴夹层锅、各式容器以及双联过滤器进行清洗。水浴锅及双联过滤器清洗周期为每周 1 次, 单次清洗用水量约 0.2m³, 年用水量 5m³/a。项目设 50 只规格为 80kg 的收集桶用于采购蜂蜜, 年清洗次数约 20 次, 单桶清洗水量约 10L/次, 收集罐清洗水量为 10m³/a。项目设备清洗用水量合计为 15m³/a。

②车间地面清洗用水

本项目车间采用混凝土硬化, 每周清洗 2 次, 清洗水量为 1m³/次, 地面清洗用水量 60m³/a。

③低温冷却工序冷却用水

本项目低温冷却工序采用水循环冷却, 循环水量为 2m³, 定期补水, 年补水量为 12m³。

④生活用水

根据现场调查,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 年运行 300d, 生活用水总量 480m³/a。

(2) 排水

①设备清洗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营运期清洗过程废水产生量为 $4.5\text{m}^3/\text{a}$ 。收集罐废水产生量为 $9\text{m}^3/\text{a}$ 。项目设备清洗用水量合计为 $13.5\text{m}^3/\text{a}$ 。

②车间地面清洗用水

本项目车间地面清洗过程废水产生量为 $54\text{m}^3/\text{a}$ 。

③低温冷却工序冷却用水

本项目低温冷却工序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④生活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384\text{m}^3/\text{a}$ 。

本项目水平衡表见表 2-7。

表 2-7 本项目水平衡表 单位： m^3/a

用途	供水量		排水	
	新鲜水量	循环水量	外排废水量	蒸发及损耗量
设备清洗用水	15	0	13.5	1.5
车间地面清洗用水	60	0	54	6
低温冷却工序冷却用水	12	2	0	12
生活用水	480	0	384	96
合计	567	2	451.5	115.5
备注	新鲜水量=外排废水量+蒸发及损耗量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4。

2.3 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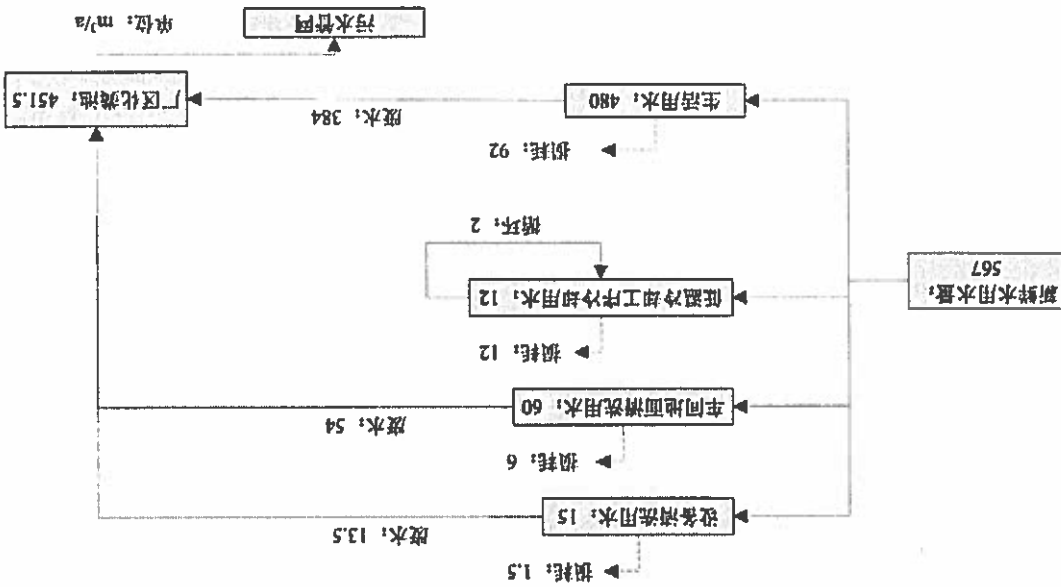
2.3.1 本项目工艺流程

工艺说明:

本项目共产出蜂蜜、蜂胶、蜂王浆、蜂花粉等 4 种生产工艺, 蜂胶生产过程中会产生蜂蜡为副产品。项目各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1) 蜂蜜加工工艺

图 2-4 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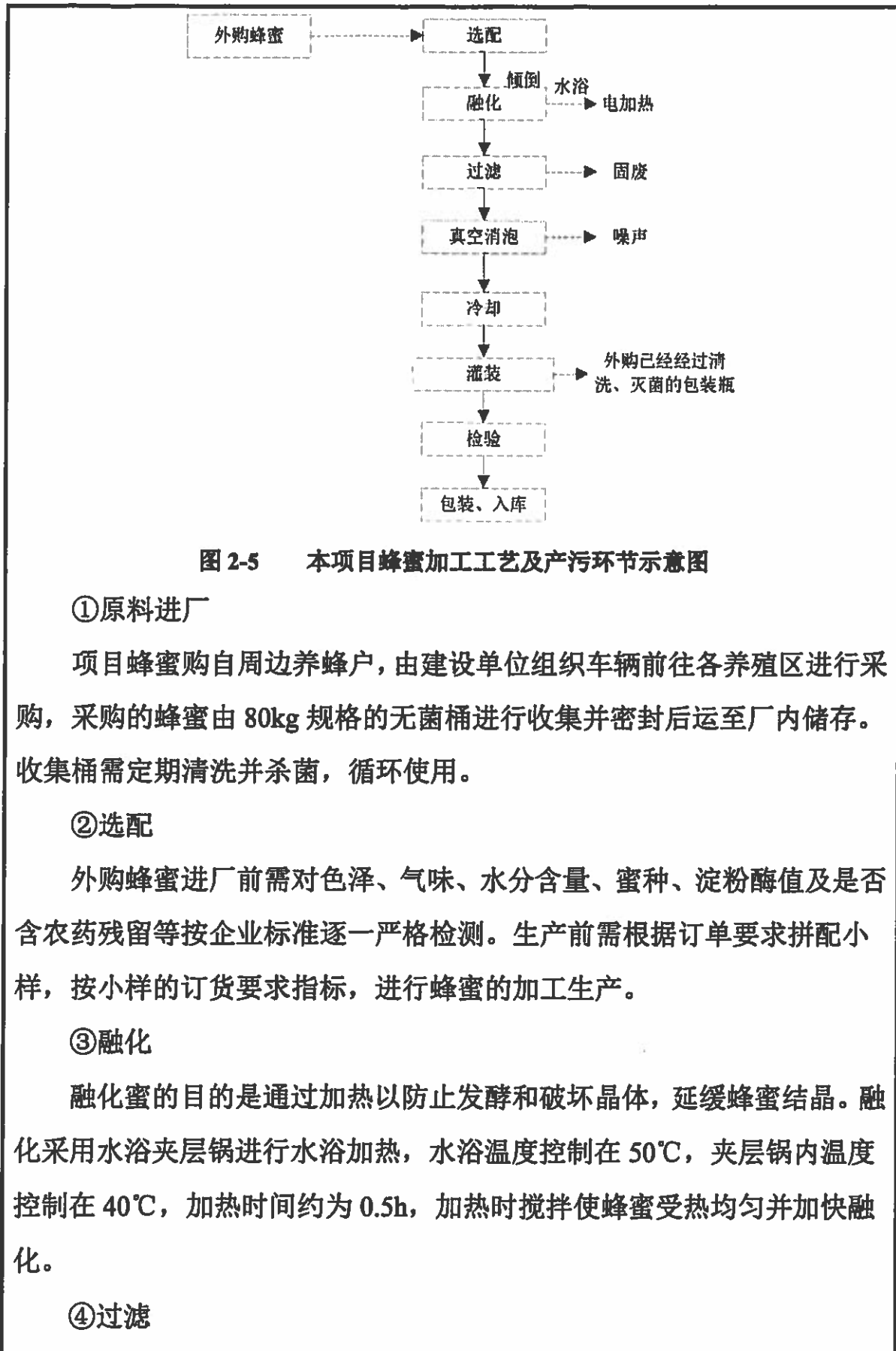


图 2-5 本项目蜂蜜加工工艺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①原料进厂

项目蜂蜜购自周边养蜂户，由建设单位组织车辆前往各养殖区进行采购，采购的蜂蜜由 80kg 规格的无菌桶进行收集并密封后运至厂内储存。收集桶需定期清洗并杀菌，循环使用。

②选配

外购蜂蜜进厂前需对色泽、气味、水分含量、蜜种、淀粉酶值及是否含农药残留等按企业标准逐一严格检测。生产前需根据订单要求拼配小样，按小样的订货要求指标，进行蜂蜜的加工生产。

③融化

融化蜜的目的是通过加热以防止发酵和破坏晶体，延缓蜂蜜结晶。融化采用水浴夹层锅进行水浴加热，水浴温度控制在 50℃，夹层锅内温度控制在 40℃，加热时间约为 0.5h，加热时搅拌使蜂蜜受热均匀并加快融化。

④过滤

加热后的蜂蜜温度保持在 40℃ 左右，具有最佳的流动状态。本项目使用 80 目过滤网进行初滤，去除粒径较大的晶体和杂质；初滤后的蜂蜜采用过滤器进一步去除杂质和少量的较大晶体，含水率为 20-24%。

⑤真空脱气消泡

精滤后的蜂蜜采用密封真空罐（储量为 1t）暂存并脱气消泡，真空压力为 0.09Mpa。真空条件下可使加工对蜂蜜的品质影响降至最低。

⑥冷却、灌装

将浓缩过的蜂蜜迅速冷却至 10℃ 以下，利用自动灌装机按照装量要求计量灌装，本项目蜂蜜采用瓶装，包装瓶均为外购的已经过清洗、灭菌后的无菌瓶。

⑦检验、包装、入库

冷却后的蜂蜜随机抽样进行理化指标检测（水分、酶值、菌落总数、大肠菌群、葡萄糖含量等），全部合格方可包装、出厂。包装采用自动包装机和自动贴标机，贮存时应避免阳光直射和高温环境，保持干燥通风，防止与有异味物品一同存放。随后根据需要进行运输出厂。

(2) 蜂胶加工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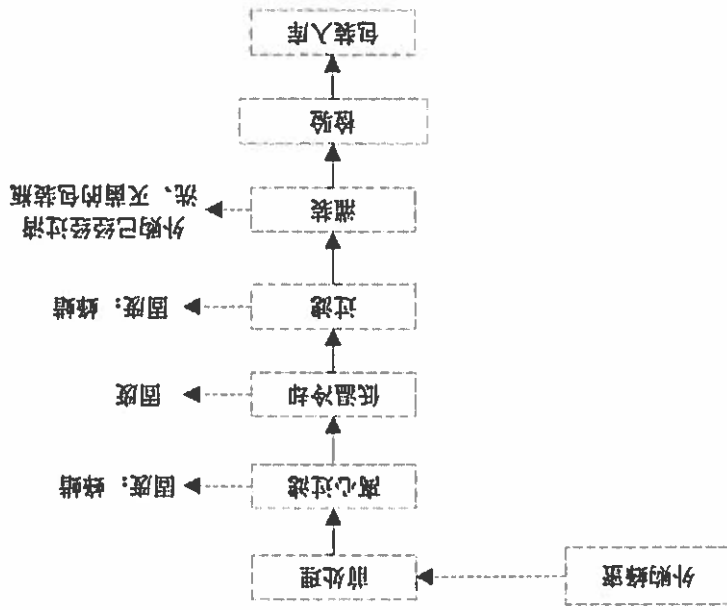


图 2-6 本项目蜂胶加工工艺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①前处理

原料进厂前须对原胶按蜂胶行业标准进行检测。进厂原料需经人工拣选除杂，并经 0℃ 冷冻 12h 后粉碎，粉碎颗粒过 20 目筛子。

②离心、过滤

处理后的原胶放入离心机，通入蒸汽加热，使其熔化，在离心力的作用下可将蜂蜡分离出来，上清液在 4℃ 低温放置 12h 后过滤。

③低温冷却、过滤

将上清液室温减压浓缩成浸膏，降温到 0℃，冷却 12h 后粉碎，过 20 目筛子，过滤产生蜂蜡。

④灌装、检验、包装、入库

同蜂蜜加工工序，使用单独的灌装、包装生产线。蜂胶采用瓶装，包装瓶均为外购的已经过清洗、灭菌后的无菌瓶。

(3) 蜂王浆及蜂花粉加工工艺 (图)

本项目蜂王浆及蜂花粉均为初级农产品，养殖区内经人工采集后由建设单位统一收购，经低温保存（蜂花粉需经短时间自然晾晒减少水分）、检验合格后经人工分装入库。其工艺过程无污染物产生。

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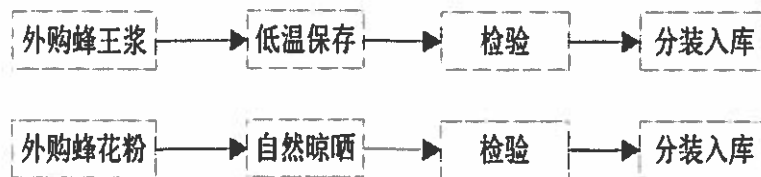


图 2-7 本项目蜂王浆及蜂花粉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噪声以及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及蜂蜡)等。

3.1 废水来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为车间地面、设备冲洗废水)、低温冷却工序产生的冷却废水。

(1) 生活污水由园区厂房已建成的水冲厕所收集,生产废水通过车间规划的排水管网收集,均经埋地式化粪池(36m³,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处理后排入园区排水管网,最终进入固原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2) 低温冷却工序产生的冷却废水排至车间外设置的2m³蓄水池中循环利用,定期补水。本项目废水排放情况及治理措施见表3-1

表3-1 废水排放及处理情况

废水类别	产生工段	排放规律	主要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
废水	生活污水	连续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到固原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生产废水	间断		
	低温冷却工序产生的冷却废水	间断	溶解性总固体	至车间外设置的2m ³ 蓄水池中循环使用,定期补水



地理式冷却水池



化粪池

3.2 废气来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燃气锅炉烟气。

本项目厂区已连接天然气管道，厂区供暖由1台1t/h天然气锅炉供给，供暖期150d，烟气经12m高排气筒进行排放。



燃气锅炉

3.3 噪声来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间的噪声主要来源于主要为生产设备正常运转产生的噪声，主要噪声源为过滤机、水浴夹层锅、灌装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厂区设备选型、运行管理、加强厂区绿化等方面采取一些有针对性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 在设备选型上，建设单位优先选择符合环保要求的高效低噪声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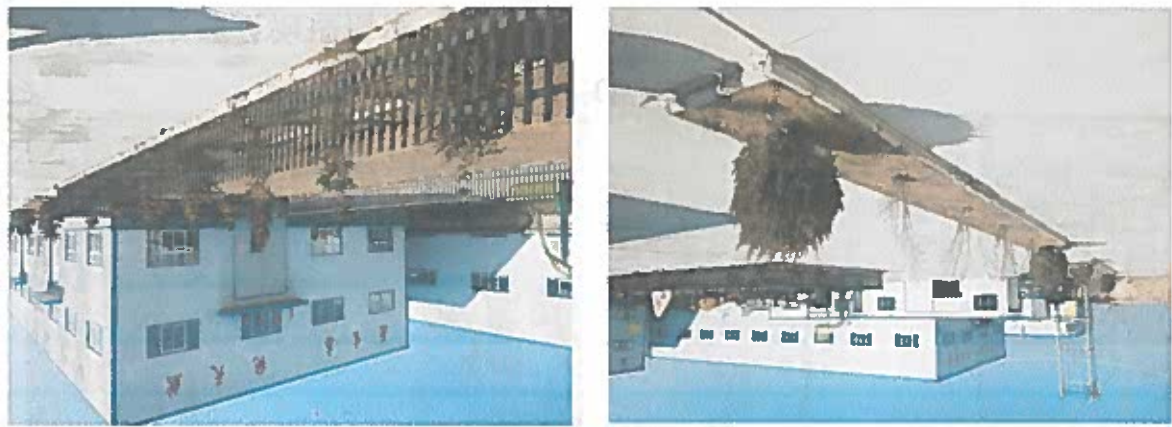
(2) 在总体设计上合理布局，将产噪设备及设施等办公区保持一定

距离，通过距离衰减，减少噪声。
 (3) 加强环境管理，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
 (4) 加强场区绿化，在厂区内种植树木，在绿化环境、防止大气污染的同时，也起到一定的隔声降噪效果。

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3-2。

表 3-2 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备注
1	过滤机、水浴夹层锅、灌装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	1.在设备选型上，建设单位优先选择符合环保要求的高效低噪声设备； 2.在总体设计上合理布局，将产噪设备及设施与办公区等保持一定距离，通过距离衰减，减少噪声； 3.加强环境管理，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 4.加强场区绿化，在厂区内种植树木等，在绿化环境的同时，也起到一定的隔声降噪效果。	间断	/



厂区绿化

3.4 固体废物来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及生产过程产生的过滤杂质、蜂蜡。

(1) 生活垃圾：厂区内设置垃圾桶，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并定期送至园区垃圾转运站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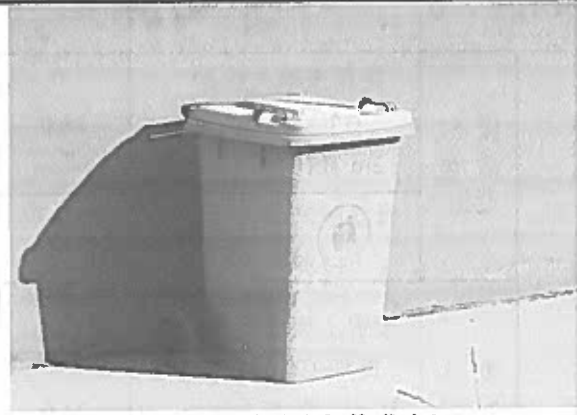
(2) 过滤杂质及蜂蜡等利用桶装收集，作为熬制蜜蜡的原料外售处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详见表 3-3。

表 3-3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

性质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1.23	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统一处理
	过滤杂质及蜂蜡	0.168	利用桶装收集，作为熬制蜜蜡的原料外售处置



分类生活垃圾收集箱



一般固废收集桶

3.5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投资：本项目设计总投资 3943.3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61%，实际总投资为 4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 1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2.75%，主要用于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以及固体废物等的处理。环保投资具体情况见表 3-5。

表 3-5 环保投资一览表

投资项目	设计内容	设计投资金额 (万元)	实际建设内容	实际投资金额 (万元)	环保投资比例 (%)
施工期	废气治理：封闭施工、遮挡、洒水等临时防尘措施	4.0	建设单位在施工期采取了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中提出的废气防治措施，有效控制城市扬尘污染，将扬尘影响控制在最低	4.0	3.6%
	废水治理：临时沉淀池 1 个 (3m ³)	3.0	建筑施工废水经沉淀池 (3m ³) 沉淀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已建成环卫系统收集处理	3.0	2.7%

		运营期	
噪声治理：设备减振、消声措施、围挡等临时隔声防护措施	3.0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夜间施工；尽量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并定期检修、养护等措施防治	2.7%
固废治理：施工建筑垃圾、生活垃圾清运，废金属需回收	5.0	本项目施工期固废采用对现场的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及时清运；运送建筑垃圾的车辆遮盖篷布，不随意倾倒；在施工现场的金属及时回收；建筑垃圾运送到固原市指定地点进行处置等措施防治	4.5%
废气治理	18.0	采用天然气锅炉 (1/h)，烟气经 12m 高排气筒排放	16.4%
设施	5.0	食堂配套油烟净化装置	0.0%
废水处理	24.0	设置 1 座埋地式化粪池 (有效容积 $36m^3$ ，防渗系数 $\leq 1.0 \times 10^{-7}cm/s$)，厂区配套下水管网等	21.8%
固废处理	3.0	设置生活垃圾收集桶	2.7%
设施	3.0	过滤杂质收集后回蜂蜡集中外售	0.0%
噪声处理	3.0	消声、减振、降噪设施加之建筑隔声	0.0%
绿化	/	/	2.7%
防渗	35.0	厂区地面硬化，车间内铺设环氧树脂地坪进行防渗	10.9%
合计	103	合计	100%
	110		100%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4.1 结论与建议****一、结论****1、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固原经济开发区轻工产业园长城梁区。建设单位租用已建成标准厂房，分割改造为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等功能单元。项目依托周边的蜜蜂养殖基地，主要从事蜂蜜、蜂胶、蜂王浆、蜂花粉等产品加工。本项目总投资 3943.3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61%。

2、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以及 2013 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因此，本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3、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固原经济开发区轻工产业园长城梁区，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符合《固原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固原经济开发区是固原市原州区以劳动密集型产业、加工贸易型产业、战略新兴产业和现代物流业为主，高标准规划建设的自治区级产业园区，其中，长城梁区功能定位为钢构建材、农机配件、农副产品加工和其他工业区为主。本项目蜂蜜产品加工项目，符合园区规划定位。

4、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地周围无自然保护区、水源地保护区、疗养地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供水、供电设施齐全，且交通便利，便于项目设备、产品

及原辅材料的运输，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固废、生活污水、噪音等通过合理有效地措施治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可接受。本项目厂周边无有显著污染的企业及构筑物，无有害废弃物以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企业及构筑物，符合《食品加生产通用卫生的范》(GB14881-2013)选址要求。从环保角度讲，本项目选址合理。

5、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

根据《2018年固原市环境质量报告》，原州区2018年度PM_{2.5}、SO₂、NO₂、CO、O₃等年均值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主要污染物为PM₁₀，其年均浓度超出标准值0.43倍，属于不达标区。

超标原因主要是与本地区自然环境因素有关，区域干燥、大风、地表植被覆盖，盖度较低等。

(2) 地表水环境

2018年清水河沈家河水库水质为劣V类重度污染水质，主要污染物为BOD₅和COD_{Cr}，分别超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的1.22倍和0.46倍，超标原因主要是接纳部分污水处理厂尾水，但由于河流径流量小，水体纳污能力有限引起。同比2017年，沈家河水库水质COD_{Cr}、NH₃-N、TP等已有明显的下降趋势。

(3) 声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厂界噪声等效连续A声级昼间为51.2~55.2dB(A)，夜间噪声监测值为45.9~49.6dB(A)，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要求。

6、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气

本项目蒸汽锅炉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天然气属清洁能源，锅炉烟气经 1 根 12m 高的排气筒外排。锅炉烟气中的主要污染物为烟尘、SO₂ 和 NO_x，其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燃气锅炉”标准要求。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以及设备和地面的清洗废水。废水通过厂区规划的排水管网收集，经 1 座化粪池（36m³，防渗系数 $<1.0 \times 10^{-7}$ cm/s）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最终进入固原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化粪池处理出水水质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A 级标准。

(3) 噪声

建设单位在设备选型上应优先选择环保高效的低噪声设备，将生产设备布置在厂房内，与厂界保持一定的防护距离，通过车间的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另外，对较大设备需采用独立基础，适当加厚设备基础底板，加装减振垫圈，降低设备噪声源强。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需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蜂蜜过滤时产生的杂质。厂区内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并定期送至园区垃圾转运站；蜂蜜过滤产生的杂质主要为蜜巢渣、蜂蜡等，利用桶装收集并作为熬制蜜蜡的原料外售。

7、项目可行性分析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

划，选址合理。本项目在运营后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建设单位需严格执行本环评中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项目建成投产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处于可接受范围内，从环保角度来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 1、加强节约管理，节约能源和用水，减少污染物排放总量，最大限度减少对环境的污染负荷。加强对员工的教育，制定管理制度，提高环保意识，不断改进环保工作；
- 2、设立环保岗位，建立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环保工作，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 3、建设单位需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境监测要求。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组织专家、相关部门进行现场勘察及评审会议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固原经济开发区轻工产业园长城梁区，租赁固原永伟工贸有限公司标准厂房 6933m²，改造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等功能单元。工程内容包括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项目一期工程总投资 3943.3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3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61%。

二、总体要求

建设单位要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防治污染措施、建议及本批复要求，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加强对项目施工期的环境管理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为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单位必须严格加强建设期的环保管理；要求工程采取封闭式施工，针对有可能产生二次扬尘的作业面应洒水降尘；对建筑材料临时堆放场所采取遮挡措施，对运输交通道路及时清扫、洒水。最大程度降低扬尘的产生量；定期对施工场地洒水，运载建筑材料和建筑垃圾的车辆要遮盖。

2、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施工期间，必须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管理，在施工场地内合理布置沉淀池，建筑施工废水经沉淀池（3m³）沉淀后回用，保证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已建成环卫系统收集处理。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的噪声源主要包括施工期间的机械噪声及设备安装、调试的震动噪声等。建设单位在施工期必须采取以下噪声控制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夜间施工；尽量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并定期检修、养护；加强施工人员职业素养，按规定操作机械设备，模板、支架装卸过程中，尽量减少碰撞声音。施工建筑设置围挡，施工车辆进出口设置低速禁鸣标志。施工期间厂界噪声须满足《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固体废物要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对现场的建筑废弃物及生活垃圾要及时清运；运送建筑垃圾的车辆要遮盖，不得随意倾倒；建筑废物在施工现场的金属要及时回收；建筑垃圾应运送到固原市指定地点，不得随意倾倒。

四、加强对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管理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气主要为蒸汽锅炉排出的烟气。烟气主要为PM₁₀、SO₂、NO_x，要设置排气筒，烟气处理达标后经排气筒外排。须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燃气锅炉标准要求。

2、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设备及地面的清洗废水通过排水管网收集。经建成的化粪池（36m³，防渗系数≤1.0×10⁻⁷cm/s）进行处理，水质须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级标准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固原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正常运转产生的噪声，主要噪声源为过滤器、水浴夹层锅、灌装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建设单位在设备选型上要优先选择环保高效的低噪声设备，将生产设备布置在厂房内，与厂界保持一定的防护距离，通过车间的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较大设备需采用独立基础，适当加厚设备基础底板，加装减振垫圈，降低设备噪声源强。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要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蜂蜜过滤时产生的杂质。蜂蜜过滤产生的杂质主要为蜂巢渣、蜂蜡等，

要统一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园区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五、本批复仅限于《报告表》确定的建设内容，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污染防治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内有效，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本批复自动失效。

六、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制度。建成后及时组织环保竣工验收，未经验收不得投入使用。

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后，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开发区环保安监分局应加强对项目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确保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质量保证

5.1.1 公司资质及验收监测人员情况

宁夏中科精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已获得由宁夏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 153012050316), 检验检测能力范围覆盖本项目要求检测因子; 参加验收监测采样、分析、报告编制人员均经培训持证上岗。

5.1.2 监测仪器设备

为确保监测结果的准确性, 验收监测使用仪器设备均进行了检定、校准或内部校准, 且在检定/校准证书有效期内。

5.1.3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保证

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验收监测期间, 生产设备与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运行稳定。2019年12月26日~12月27日, 宁夏中科精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现场采样, 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生产设备均开启运行且运行正常, 满足竣工验收监测要求。

5.2 监测过程的质量控制

质量保证是环境监测十分重要的技术工作和管理工作, 是整个环境监测过程的全面质量管理, 包含了保证环境监测数据正确可靠的全部活动和措施。我公司保证本次验收监测过程中采样点位、采样时间和采样频次严格按照监测方案进行, 绝不允许擅自变更采样点位和减少采样频

次的情况发生。

5.2.1 废气采样过程的质量控制

废气采样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等相关技术规范进行。废气分析过程严格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等相关的标准分析方法,废气平行双样不少于10%。本项目废气采样及分析方法、质量控制数据分别见表5-1、5-2。

表 5-1 废气采样及分析方法表

废气排放方式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使用仪器			
		采样方法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mg/m ³)	仪器名称、型号	生产厂家	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	重量法	GB/T16157-1996	0.001	BT125D型	/	/
	SO ₂	/	定电位电解法	HJ/T57-2017	3	ZR3260型烟尘自动测试仪	青岛崂山应用技术研究所	2019.1~2020.1
	NO _x	/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3			

有组织废气监测仪器校正记录见表5-2、5-3。

表 5-2 烟尘测试仪标定

名称编号	标定时间(min)	标定流量(L/min)	实测(L/min)	相对误差(<2.5%)
ZR3260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5	30	29.7	-1.0

表 5-3 烟气采样仪校正记录表

仪器名称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标气浓度(mg/m ³)	标定浓度(mg/m ³)	相对误差(%)	标气浓度(mg/m ³)	标定浓度(mg/m ³)	相对误差(%)
ZR3260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49.5	49.6	0.2	48.5	48.7	0.4

5.2.2 废水监测质量控制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的质量控制:依据《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

四版增补版)和相关的标准分析方法中的质控要求,水质监测全程序带空白样和明码质控样,均不少于10%。根据《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的相关方法进行采样、分析,详见表5-4,废水质量控制措施见表5-5。

表5-4 废水监测项目及分析方法

污染源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测标准	方法检出限
生活污水	pH值	玻璃电极法	GB6920-2486	0.01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399-2007	3.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悬浮物(SS)	重量法	GB11901-2489	4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表5-5 废水质量控制数据表

序号	监测项目	质控样内部编号	质控样浓度	平行样相对偏差(%)	是否合格
1	化学需氧量	19MM3-13	68.7mg/L	/	合格
2	五日生化需氧量	19MM4-1	78.8mg/L	/	合格
3	氨氮	19MM5-17	16.8mg/L	/	合格

5.2.3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

监测使用的声级计和声级校准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噪声测量前、后需通过声级校准器对所使用的噪声仪进行校准且灵敏度差值需 $\leq \pm 0.5\text{dB(A)}$,噪声仪校准记录详见表5-6。

表5-6 声级校准结果一览表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	标准值 (dB(A))		仪器校准值 (dB(A))		灵敏度差值 (dB(A))		标准 (dB(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19年12月26日	AWA6218	94.0	94.0	93.6	93.5	-0.2	-0.3	$\leq \pm 0.5$
2019年12月27日	能声级计	94.0	94.0	93.6	93.7	-0.2	-0.1	$\leq \pm 0.5$

5.2.4 验收监测数据处理的质量保证

(1) 数据的完整性：要求各种原始数据齐全，除监测数据外还应包括质控数据，如校正仪器数据，实验室分析时空白样品、平行样、密码样测定结果及数量。

(2) 处理时间的及时性：及时处理数据，发现问题，应及时复测，避免数据的代表性差、可靠性低。

(3) 处理方法的规范性：按照同一的方法处理数据。

(4) 计算的准确性：仔细计算、严格复审，加强责任心，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项目监测点位

6.1.1 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厂员工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经1座处理规模为36m³的防渗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到固原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3-2002)标准相关要求,本项目在化粪池出口设一个监测点位,出口选择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共5项监测因子进行监测,2019年12月26日~12月27日进行监测,每天3次,连续监测两天。监测点位具体情况见表6-1,监测点位图见图6-1。

表6-1 监测点位、因子和频次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监测	化粪池总排口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	3次/天,连续采样2天

6.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燃气锅炉烟气。
 (1) 本项目供暖所用的一台0.7MW的全自动燃气常压热水锅炉,烟气经12m高排气筒进行排放。

本项目废气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见表6-2。监测点位图见图6-1。

表6-2 本项目废气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类别	监测布点及排气筒高度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	天然气锅炉烟气 12m高排气筒	○1#(出口)、	颗粒物、SO ₂ 、NO _x	1点×2天, 3频次

6.1.3 厂界噪声监测

本项目运营期间的噪声主要来源于过滤器、水浴夹层锅、灌装机等



图 6-1 监测点位示意图

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厂区设备选型、运行管理、加强厂区绿化等方面采取一些有针对性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进行防治，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及因子见表 6-3，监测点位图见图 6-1。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因子和频次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外 1 米，共布设 4 个监测点位	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夜间各 1 次/天，连续 2 天

表七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19年12月26日~12月27日我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监测期间, 生产设备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全厂生产正常、稳定, 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要求。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锅炉工况见表7-1。

表7-1 锅炉生产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设计生产规模 (Mpa)	实际生产规模 (Mpa)	生产负荷 (%)
2019年12月26日	0.7	0.55	78.6%
2019年12月27日	0.7	0.57	81.4%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水

化粪池总排口监测结果见表7-2。

表7-2 化粪池总排口出水水质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L

因子	监测点位	12月26日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pH (无量纲)	出口	7.90	7.92	7.91	/
化学需氧量	出口	200	186	181	189
五日生化需氧量	出口	58.7	61.4	55.5	58.5
悬浮物	出口	33	36	27	32
氨氮	出口	39.7	40.0	39.3	39.7

续表

因子	监测点位	12月27日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pH (无量纲)	出口	7.88	7.93	7.89	/
化学需氧量	出口	176	190	174	180
五日生化需氧量	出口	60.2	57.4	59.3	60.0
悬浮物	出口	37	48	31	39
氨氮	出口	40.9	40.4	40.8	40.7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系统处理后，pH 值在 7.88~7.93 之间，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是 189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日均值是 60.0mg/L，悬浮物最大日均值是 39mg/L，氨氮最大日均值是 40.7mg/L，各监测因子最大日均值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的 A 级标准限值要求。

7.2.2 废气

7.2.2.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设置燃气锅炉房一座，内置一台 0.7MW 的全自动燃气常压热水锅炉对办公区进行供暖，燃烧废气通过一根 12m 高的排气筒排入大气中。因此本次仅对天然气锅炉的总排口进行监测。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燃气锅炉烟气监测结果表

加热炉名称	全自动燃气常压热水锅炉		使用仪器	ZR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BT125-D 电子天平（双量程）			
环保设施	/		烟囱高度	12m			
检测地点	排气筒排口			检测日期	2019 年 12 月 26 日 ~12 月 27 日		
检测项目单位	单位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烟气温度	℃	70.2	111.5	128.7	128.5	117.5	119.5
平均烟气流速	m/s	1.5	2.4	3.2	2.4	2.7	2.5
标干烟气量	m ³ /h	246	351	448	351	352	359
含氧量	%	3.8	3.7	3.9	3.5	3.7	3.9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0.1	9.5	10.6	9.1	11.8	10.8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³	13.5	13.6	13.6	13.2	13.5	13.7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0.003	0.005	0.006	0.005	0.005	0.005
SO ₂ 实测浓度	mg/m ³	5	6	6	5	5	6
SO ₂ 折算浓度	mg/m ³	5	6	6	5	5	6
SO ₂ 排放速率	mg/m ³	0.001	0.002	0.003	0.002	0.002	0.002
NO _x 实测浓度	mg/m ³	31	30	35	32	40	39
NO _x 折算浓度	mg/m ³	32	30	36	32	40	40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中无总量控制指标。

7.2.4 环评中要求总量控制指标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

56.3dB (A) 之间, 夜间监测值在 35.6dB (A) ~47.1dB (A) 之间, 均

监测结果表明: 本项目厂界周围各监测点昼间监测值在 46.3dB(A)~

编号		监测点位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55	
				昼间		夜间	
▲1#	项目东侧	46.3	47.9	43.5	37.4		
▲2#	项目南侧	50.2	50.3	36.0	39.3		
▲3#	项目西侧	48.4	47.8	39.0	35.6		
▲4#	项目北侧	51.6	50.4	47.1	41.1		
		12月26日	12月27日	12月26日	12月27日		

表 7-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dB (A)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4。

7.2.3 厂界噪声

SO₂: 50mg/m³、NO_x: 150mg/m³。

(GB13271-2014) 表 3 中燃气锅炉排放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 20mg/m³、

颗粒物、SO₂、NO_x 监测结果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速率为 0.016kg/h; SO₂ 最大排放浓度为 6mg/m³, 排放速率为 0.002kg/h;

13.7mg/m³, 排放速率为 0.006kg/h; NO_x 最大排放浓度为 40mg/m³, 排放

监测结果表明: 本项目燃气锅炉烟气排放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NO _x 排放速率		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3 中燃气锅炉排放标准(颗粒物 ≤20mg/m ³ , SO ₂ ≤50mg/m ³ , NO _x ≤150mg/m ³)		执行标准	
0.008	0.011	0.016	0.011	0.011	0.014	0.014	0.014

表八

8.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要求的有关污染治理设施及措施，工程立项、环评、初步设计等手续齐全。项目在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已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各污染环节均配备相应环保设施。

8.2 环境规章制度检查

公司设有专人负责日常安全管理、环保工作，为了切实做好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环保治理工作，增强广大员工环保意识，强化公司环保管理，确保各个工序正常稳定运行，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监督检查各项设施的运行状况。

8.3 环保机构设置及环境管理检查

本项目立项等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基本执行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运行过程中有专人负责设备正常运转所需原材料、动力、备件等的供应，并配备了相应的设备检查、维修、操作及管理人员；在生产运行过程中按照国家相关环保规定执行，确保生产各项排放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本项目由建设单位办公室主任负责环境保护档案资料的管理工作，及时获取更新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及适合行业的标准规范，收集、整

理公司基本情况材料、环保批复文件及“三同时”材料环保设施运行情
况、固废处置情况材料等相关数据信息。

8.4 施工期对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施工期较短，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经现场查阅资料，建设
单位严格按照施工设计施工，经调查周围企业及咨询环境监管部门，本
项目施工期未发生环保投诉事件。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9.1 结论****9.1.1 项目基本情况**

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宁夏固原市圆德慈善产业园长城梁区，厂界中心地理坐标为：N36.036344，E106.223227。厂区北侧紧邻巨凯工贸有限公司；东侧为空地；南侧紧邻宏晨龙清宾食品有限公司；西侧隔圆盛路约 30m 处为宁夏浩迪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图 2-1。根据现场勘察，项目地处宁夏固原市圆德慈善产业园长城梁区，位置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水源保护区及基本农田保护区等环境敏感范围内。

本项目依托周边的蜜蜂养殖基地，主要对外购的蜂蜜、蜂胶进行深加工，另外加工蜂王浆、蜂花粉等初级农产品。建设单位与固原永伟工贸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用已建成厂房，并改造成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等功能单元。项目总占地面积 12969.07m²，建筑面积 7035m²。

本项目设计总投资 3943.3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61%，实际总投资为 4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 1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2.75%，主要用于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以及固体废物等的处理。本项目实际环保投资减少是由于化粪池规模根据实际需求情况减少、不设置食堂，未安装食堂配套油烟净化装置及厂区内硬化依托租赁房屋的硬化。

9.1.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为车间地面、设备冲洗废水）、低温冷却工序产生的冷却废水。

(1) 生活污水由园区厂房已建成的水冲厕所收集，生产废水通过车间规划的排水管网收集，均经地埋式化粪池（36m³，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处理后排入园区排水管网，最终进入固原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2) 低温冷却工序产生的冷却废水排至车间外设置的2m³蓄水池中循环使用，定期补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系统处理后，各项污染物监测因子最大日均值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中的 A 级标准限值要求。

9.1.3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燃气锅炉烟气。

本项目供暖所用的一台0.7MW的全自动燃气常压热水锅炉，烟气经12m高排气筒进行排放。

本项目燃气锅炉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监测结果均符合《锅炉大

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气锅炉排放标准限值要

求(颗粒物:20mg/m³、SO₂:50mg/m³、NO_x:150mg/m³)。

9.1.4 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间的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正常运转产生的噪声，主要噪声源为过滤器、水浴夹层锅、灌装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厂区设备选型、运行管理、加强厂区绿化等方面采取一些有针对性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 在设备选型上，建设单位优先选择符合环保要求的高效低噪声设备。

(2) 在总体设计上合理布局，将产噪设备及设施等办公区保持一定距离，通过距离衰减，减少噪声。

(3) 加强环境管理，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确保设备的正常稳定运行。

(4) 加强场区绿化，在厂区内种植树木，在绿化环境、防止大气污染的同时，也起到一定的隔声降噪效果。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周围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

9.1.5 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及生产过程产生的过滤杂质、蜂蜡。

(1) 生活垃圾：厂区内设置垃圾桶，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并定期送至园区垃圾转运站处置。

(2) 过滤杂质及蜂蜡等利用桶装收集，作为熬制蜜蜡的原料外售处置。

9.2 建议

(1) 进一步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完善环境保护档案。

9.3 竣工验收结论

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在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已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其

批复的各项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外排污染物浓度达到验收标准限值的要

求，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以下无正文——

报告编制: 潘响亮 审核: 王波 签发: 王波

日期: 2020.1.6 日期: 2020.1.6 日期: 2020.1.6

宁夏中科精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项目名称	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宁夏固原市固德慈普产业园长城梁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	建设性质	团新建口改扩建口技术改造	环境影响评价	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精品蜂蜜 1000t/a、蜂胶 5t/a、蜂王浆 5t/a、蜂花粉 10t/a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精品蜂蜜 1000t/a、蜂胶 5t/a、蜂王浆 5t/a、蜂花粉 10t/a	环评单位	报告表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宁夏固原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分局	审批文号	固经开环安环函【2019】9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年9月	竣工日期	2019年12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宁夏中科精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宁夏中科精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8.6%~81.4%							
投资总概算(万元)	3943.37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3	所占比例(%)	2.61%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10	所占比例(%)	2.7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宁夏碧峰源蜂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19年12月26日~12月27日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量(3)	本期工程实际产生量(4)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5)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6)	全厂实际排放量(7)	全厂核定排放量(8)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9)	本期工程核定削减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567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6	40	50									
氮氧化物	40	150	150									
颗粒物	13.7	20	20									
工业粉尘												
甲醛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 1. 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 (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

3. 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吨/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量-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委托书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宁夏中科精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国家环境保护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现委托贵公司对我公司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进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作,具体事宜另行商定。

委托单位(公章): 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3日



宁夏固原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安监分局

固经开环安环函[2019]9号

关于《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宁夏碧峰源蜂产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六盘山蜂业发展+精准扶贫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组织专家、相关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及评审会议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固原经济开发区轻工产业园长城梁区,租赁固原永伟工贸有限公司标准厂房 6933 m²,改造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等功能单元。工程内容包括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项目一期工程总投资 3943.3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3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61%。

二、总体要求

建设单位要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防治污染措施、建议及本批复要求,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加强对项目施工期的环境管理

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为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单位必须严格加强建设期的环保管理；要求工程采取封闭式施工，针对有可能产生二次扬尘的作业面应洒水降尘；对建筑材料临时堆放场所采取遮挡措施，对运输交通道路及时清扫、洒水。最大程度降低扬尘的产生量；定期对施工场地洒水，运载建筑材料和建筑垃圾的车辆要遮盖。

2. 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施工期间，必须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管理，在施工场地内合理布置沉淀池，建筑施工废水经沉淀池（3m³）沉淀后回用，保证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已建成环卫系统收集处理。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的噪声源主要包括施工期间的机械噪声及设备安装、调试的震动噪声等。建设单位在施工期必须采取以下噪声控制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夜间施工；尽量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并定期检修、养护；加强施工人员职业素养，按规定操作机械设备，模板、支架装卸过程中，尽量减少碰撞声音。施工建筑设置围挡，施工车辆进出口设置低速禁鸣标志。施工期间厂界噪声须满足《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

4.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固体废物要采取以下防治措施：对现场的建筑废弃物及生活垃圾要及时清运；运送建筑垃圾的车辆要遮盖，不得随意倾倒；建筑废物在施工现场的金属要及时回收；建筑垃圾应运送到固原市指定地点，不得随意倾倒。

四、加强对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管理

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气主要蒸汽锅炉排出的烟气。烟气主要为 PM10、SO₂、NO_X，要设备排气筒，烟气处理达标后经排气筒外排。须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燃气锅炉标准要求。

2. 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设备及地面的清洗废水通过排水管网收集。经建成的化粪池（36m³，防渗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进行处理，水质须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固原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正常运转产生的噪声，主要噪声源为过滤机、水浴夹层锅、灌装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建设单位在设备选型上要优先选择环保高效的低噪声设备，将生产设备布置在厂房内，与厂界保持一定的防护距离，通过车间的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较大设备需采用独立基础，适当加厚设备基础底板，加装减振垫圈，降低设备噪声源强。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要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蜂蜜过滤时产生的杂质。蜂蜜过滤产生的杂质主要为蜜巢渣、蜂蜡等，要统一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园区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五、本批复仅限于《报告表》确定的建设内容，建设项目

的性质、规模、地点或污染防治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内有效，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本批复自动失效。

六、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制度。建成后及时组织环保竣工验收，未经验收不得投入使用。

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后，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开发区环保安监分局应加强对项目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确保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建设单位联系人：高伟 13995140302



抄送：管委会各领导，经济发展建设局、招商局、企业服务中心。